

【第十課】

【復習 5:21】

還要存敬畏基督的心，彼此順服。(直譯：在敬畏基督中對彼此順服)

- 基督徒在聖靈裏對基督的敬畏，產生在愛中互相的關係，是彼此的順服。

順服 [ὑποτάσσω hypotassō] to submit to one's control; to yield to one's admonition or advice: absolutely 置於下，制服。被動：自成順服，在服從中，聽從；自發的順從。

- 在這節原文的動詞是被動形態，意思是在聖靈裏對基督的敬畏中，被神的充滿的愛，驅使彼此的順服。
- 以基督為中心的人際關係，有愛心、關心、捨己，是平等的關係，沒有階級或權勢的壓力或恐嚇，
- 是神掌管的秩序 – 對基督順服，因而彼此順服。

2. 基督徒家庭裏的關係 (5:22-6:9)

- 在 5:21 介紹了「順服」的主題，接著的家庭法規根據前面提綱挈領式的陳述，以三個段落舉出基督徒順服的生活規則。
- 除了以下 5:22-6:9，在新約別的書信裏也提到，西 3:18-4:1，彼前 2:18-3:7，提前 2:8-15;6:1-10；多 2:1-10。

a. 妻子與丈夫：基督與教會 (5:22-33)

你們作妻子的，要順服自己的丈夫，好像順服主一樣，²³ 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，好像基督是教會的頭；基督又是教會全體的救主。²⁴ 教會怎樣順服基督，妻子也要照樣凡事順服丈夫。²⁵ 你們作丈夫的，要愛妻子，好像基督愛教會，為教會捨己，²⁶ 為的是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，成為聖潔，²⁷ 可以作榮耀的教會歸給自己，甚麼污點皺紋等也沒有，而是聖潔沒有瑕疵的。²⁸ 丈夫也應當這樣愛妻子，好像愛自己的身體一樣。愛妻子的，就是愛自己了。²⁹ 從來沒有人恨惡自己的身體，總是保養顧惜，好像基督對教會一樣，³⁰ 因為我們是他身上的肢體。³¹ 為了這緣故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結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³² 這是極大的奧祕，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。³³ 無論怎樣，你們各人都要愛自己的妻子，好像愛自己一樣。妻子也應當敬重丈夫。

本段架構

你們作妻子的(22)

教會怎樣順服基督(24)

妻子也要(24)

你們作丈夫的(25)

好像基督愛教會(25)

丈夫也應當這樣(28)

你們各人都要愛自己的妻子(33)

妻子也應當敬重丈夫(33)

5:22

你們作妻子的，要順服自己的丈夫，好像順服主一樣

- 本節不含任何動詞，繼續使用 5:21 的「**順服**」。雖然沒有重複使用動詞，卻沿用了前一節**順服**的意義。
- 神在家庭裏建立了承擔領袖職分和權柄的角色，**順服**是謙卑的承認神所安排的等次，不是奴役的擺佈，或違背人的意志。權柄與專制不是同義，也不是暗示的劣等。
- 丈夫與妻子各有神所指定的不同角色，卻有相等的尊嚴。
 - 他們都是照著神的形象造的。
 - 都在基督裏穿上新人，這新人是受造要像神的(4:24)。
- 基督順服父神的權柄(林前 15:28)，顯示出在職能上的順服，而不是次等的地位，或是較少的尊敬與榮耀。

萬物既順服了他，那時子自己也必順服那叫萬物順服他的上帝，叫上帝做萬物中的一切。 (呂：林前 15:28)

- 妻子順服丈夫的動機，好像順服主一樣，是因為上一節的命令，要存「**敬畏基督的心**」彼此順服。在這樣具體的表現，如何順服丈夫，也就照樣的行動順服主。

5:23

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，好像基督是教會的頭；基督又是教會全體的救主。

- 從這節是上一節的附屬句來表明順服的理由，「**丈夫...頭...基督...頭**」。這關鍵字「頭」在本卷書前面二次被用過，都是指基督：元首(1:22)，頭(4:15)。這裏是第一次提到丈夫為頭，作為妻子順服的基礎。

以弗所書

- 在 1:22 的頭，表達的觀念是基督居首位，尤其在邪惡勢利之上的權柄，基督爲了教會的緣故，而運用這個權柄(參考：西 1:18, 2:10)。
 - 相對的，教會裏的人” *卻要在愛中過誠實的生活，在各方面長進，達到基督的身量。他是教會的頭*’ (4:15)，如此的配合才是神的旨意。
 - 丈夫與妻子的關係，就在基督與教會關係中，享受神賜的愛，在愛的關係中長進。
- *基督又是教會全體的救主*，這一小句將焦點轉回到基督。
 - 祂的拯救是犧牲，替代了我們的罪，祂是我們的和平，為我們締造了和平(2:14-18)。祂是教會元首，爲了愛教會，為教會捨己。

5:24

教會怎樣順服基督，妻子也要照樣凡事順服丈夫。

- 這句話重複了 5:22 給妻子的勸勉，加上了「凡事」來加強，將 5:22 的順序顛倒，先提及教會順服基督的類比，然後吩咐妻子要凡事順服丈夫。
- 在原文，這句的前面有「但是」
(呂：但教會怎樣順服基督；直譯：但教會如何對基督順服)。
 - 藉著這反義連接詞，強調神已經滿有恩慈的，將萬物放在基督的腳下，使祂為教會作萬物之首。
 - 教會欣然順服祂出於愛的治理(1:22)。
- 按照這卷書的思路，夫妻本為「一體」(5:31；創 2:14)，神的目的是要叫夫妻在一個頭底下一起發揮功用，而不是二個獨立存在的個人生活在一起。
 - 成爲一體在一起工作或事奉，或建立家庭，締造了更大的效果。
- 成爲一體締造更大的效果，就在同樣原理像基督與教會的關係，教會順服神出於愛的帶領，絕對不陷入撒旦攻擊與試探。一起尊崇主耶穌基督，給自己、夫妻二人、甚至身邊的人，帶來神最大的賜福。

思考：

這一段常常聽到的經文，接著上一節的前提：

還要存敬畏基督的心，彼此順服。

你們作妻子的，要順服自己的丈夫，好像順服主一樣，

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，

好像基督是教會的頭；

基督又是教會全體的救主。

教會怎樣順服基督，

妻子也要照樣凡事順服丈夫。

- ❖ 在幾個關係的層面：1)因為敬畏基督的心，2)順服彼此、3)順服丈夫、4)順服主
 - 哪一個層面，我比較難做到？
 - 哪一個層面，我常常忽略了前提？
- ❖ 我和教會都清楚的順服基督？或都是我說了算？

5:25

你們作丈夫的，要愛妻子，好像基督愛教會，為教會捨己

- 家庭法規的第二個主要段落關於丈夫 5:25-32，很長的段落。
 - 5:25-27 勸勉丈夫要愛妻子，如同基督愛教會；
 - 5:28-32 重複這勸勉，並再次以基督對教會的愛，和丈夫的愛為論述的根據。
- 所指示的愛，為的是妻子的整個幸福，顯出不止息的關愛與愛心的服事。是在乎對方所接受到愛的感受，而不是單向不負責任的行動。不只是情感上或物質上的應付。
- 在以弗所書裏的勸勉，愛是恩典，所有信徒都應該在彼此的關係上顯出。例如：

凡事謙虛、溫柔、忍耐，用愛心彼此寬容；(4:2)

卻要在愛中過誠實的生活，在各方面長進，達到基督的身量。他是教會的頭，全身靠著他，藉著每一個關節的支持，照著每部分的功用，配合聯繫起來，使身體漸漸長大，在愛中建立自己。(4:15-16)

要憑著愛心行事，好像基督愛我們，為我們捨己，當作馨香的供品和祭物獻給神。(5:2)

以弗所書

- 現在是在夫妻關係上，對丈夫愛的要求。接著是描述這愛的特性：為教會捨己。勸勉丈夫要為了妻子的幸福而犧牲自己的利益，以基督對教會的愛為榜樣，意味著夫妻最終甚至願意犧牲自己的性命。
- 在舊約聖經中，婚姻的意象往往用來描寫耶和華與祂的百姓之間聖約的關係。耶穌採用這教導，指祂自己是新郎(可 2:18-20 新郎跟賓客在一起的時候...日子到了，新郎要被取去)，是與聖約之民締結了神聖的婚姻。
- 在新約聖經的教導，林後 11:1-3 以及弗 5，擴大這個意義，特別加強在屬天新郎對祂的新婦的犧牲，堅定的聖約之愛。夫妻在婚姻生活裏，能夠清楚明白這種捨己的愛和饒恕，是創造者原來命定的次序，在今生今世的婚姻，可以生活在愛和饒恕中。

5:26

為的是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，成為聖潔

- 為的是，描述了三個目的：成為聖潔 (5:26)、歸給自己 (5:27)、沒有瑕疵 (5:27)。
- (5:26) 呂：用水的洗、用話語來潔淨她、好奉獻她為聖。
- 成為聖潔是目的，用水和話語。
 - 聖潔， [ἀγιάζω hagiázō] to make holy, purify or consecrate; be holy, sanctify 使成聖，祝聖，分別為聖；成為聖潔。
 - 這個字的基本觀念，是把某個人分別出來歸給神，爲了要服事祂。
 - 基督徒被形容為：
在基督耶穌裡已經被分別為聖，蒙召為聖徒的人 (林前 1:1-2)
現在藉著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，靠著我們 神的靈，都已經洗淨了，聖潔了，稱義了。 (林後 6:11)
- 用水的洗、用話語，來「洗淨」教會。這洗淨是過去式分詞，意思是既然已經洗淨，同時發生的是成聖或分別為聖。洗禮是一個表態，願意與主同死同活。更重要的是藉著聖靈的潔淨。
 - 用「話語」，就是藉著福音的「道」，也是在這卷書後面及其他卷書提到的：
拿起聖靈的寶劍，就是 神的道 (6:17)
這話就是我們所傳信心的信息...可見信心是從所聽的道來的，所聽的道是藉著基督的話來的。 (羅 10:8,17)
並且嚐過 神美善的道 (來 6:5)
唯有主的道，永遠長存。所傳給你們的福音就是這道。 (彼前 1:25)

以弗所書

- 被道所潔淨：現在你們因著我對你們所講的道，已經乾淨了。（約 15:3）
- 並且成為聖潔：求你用真理使他們成聖；你的道就是真理。（約 17:17）

5:27

可以作榮耀的教會歸給自己，甚麼污點皺紋等也沒有，而是聖潔沒有瑕疵的。

- 潔淨與成為聖潔的目的，作榮耀的教會歸給自己。
 - 在別處的類似經文：我以 神的熱愛愛你們，因為我把你們獻給基督，好像把貞潔的童女許配給一個丈夫（林後 11:2）。
 - 但是，在 5:27 強調的是基督，不是新郎的朋友，也不是新婦自己，將教會獻給自己，是榮耀的，反映了意象：

“我使你身穿刺繡的衣裳...把美麗的冠冕戴在你頭上...你的名聲因你的美麗傳遍列國，你全然美麗，是因為我加在你身上的榮美...”（結 16:10-14），

- 耶和華為祂的新婦，穿戴華麗的衣裳與珠寶，使她“全然美麗”。
- 從肉身的角度來描寫「榮耀的」教會，用一個美麗的婦女的意象，毫無玷污、皺紋的美貌。
 - 當基督將祂的新婦獻給自己的時候，是無與倫比的美麗，沒有一絲的缺點。是高雅、無可超於、無可匹配的。
 - 相對於當代世上很多的教會，相似襤褸破爛、齷齪醜陋，受藐視被拒絕。
 - 基督的百姓，可能公正的被指責為有許多缺點與失敗。
- 神的旨意，是要叫教會成為聖潔、沒有瑕疵，是道德與屬靈上的美麗：

就如創立世界以前，他在基督裡揀選了我們，使我們因著愛，在他面前成為聖潔，沒有瑕疵。 (1:4)

但現今 神在愛子的肉身上，藉著他的死，使你們與 神和好了，為了要把你們這些聖潔、無瑕疵、無可指摘的人，呈獻在他面前。 (西 1:22)

5:28

丈夫也應當這樣愛妻子，好像愛自己的身體一樣。愛妻子的，就是愛自己了。

- 也應當這樣，引用基督的愛作為結論的應用，以一個強調的動詞，加強這命令的重要性：應當這樣愛妻子。
- 像愛自己的...就是愛自己了，其實這節的基礎，就在：

以弗所書

全部的律法，都在「愛人如己」這一句話裡面成全了 (加 5:14)

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待人，這是律法和先知的總綱 (太 7:12)

- 在婚姻中，夫妻本為「一體」，夫妻應當被視為一個人，是單一的實體。所以，丈夫要愛妻子如同自己的身子，這個責任不單是愛別人像愛自己一樣。事實上，那就是愛自己。
- 丈夫愛妻子如同自己的身體，反映出基督的榜樣，基督對教會的愛，可以視為愛祂自己的身體。

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，好像基督是教會的頭；基督又是教會全體的救主...因為我們是他身上的肢體。 (5:23,30)

思考：

這一段聖經的教導，丈夫愛妻子如同自己的身體，反映出基督與教會的榜樣。

- ❖ 在夫妻關係中，反映出基督與教會的榜樣，我覺得我的困難在哪裏？
- ❖ 這段教導提到“把教會...成為聖潔”，應用在夫妻關係中，我的困難是什麼？
- ❖ 我怎麼解決我的困難？